

預期時間表⁽¹⁾

以下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更，我們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www.dpcdas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日期 ⁽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3年3月16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²⁾	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³⁾	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⁴⁾	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p>倘若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p>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³⁾	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⁵⁾	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
(倘適用)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我們的網站 www.dpcdash.com 刊發下調發售價 (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公佈發售價下調」) 後 發售價定為低於46.0港元(指示性發售價 範圍下限)的公告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
(1)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我們的網站 www.dpcdash.com ⁽⁶⁾ 刊發有關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公開發售 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¹⁾

(2)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

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dpcdash.com>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版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
上午八時正至
2023年4月2日(星期日)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
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
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
2023年3月29日(星期三)及
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

就寄發／領取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的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⁷⁾⁽⁹⁾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

就(i)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如適用))；

及(ii)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

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⁸⁾⁽⁹⁾ 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¹⁾

附註：

- (1)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
- (2) 閣下不得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如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繳付申請股款）。
- (3) 倘於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黑色」暴雨警告及／或發生極端情況，則當日將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 (4) 申請人如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表其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
- (5) 定價日預期將為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倘我們與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之前協定發售股份的定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本節所載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7) 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時，股票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根據公開分配詳情或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8)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支付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將會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退款支票（如有）或會印列申請人所提供的申請人（如是聯名申請，則為首名申請人）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上述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處理退款。銀行或須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然後才兌現退款支票。所填寫的申請人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正確，或會導致退款支票無效或延遲兌現。
- (9) 使用白表eIPO申請1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我們所公告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能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個人於領取時必須出具香港證券登記處認可的身份證明。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親身領取－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一節以了解詳情。

通過白表eIPO服務並且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銀行賬戶。通過白表eIPO服務並且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可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申請認購100,000股以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以及任何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按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預期時間表⁽¹⁾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全球發售的條件）以及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之詳情，閣下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倘全球發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於該情況下，我們將於其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公告。